

##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2 月 11 日起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新增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产品简称	产品代码
财通资管双盈债券发起式 A	013097
财通资管双盈债券发起式 C	013098

###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华夏银行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费率适用于申购费率，基金定投起点金额与申购一致。

2、投资者在华夏银行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华夏银行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办理规则、程序及折扣费率请遵循其规定。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http://www.ctzg.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 三、投资者可通过华夏银行及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http://www.hxb.com.cn)

2、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www.ctzg.com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一日